

浉河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自评单位：房产服务中心

日期：2021年12月24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基本信息.....	
1、项目背景.....	
2、项目实施内容.....	1
(二) 项目支出情况.....	1
1、项目预算情况.....	2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
(一) 绩效自评价目的和意义.....	2
(二) 绩效自评价对象和范围.....	3
(三) 绩效评价的依据.....	3
(四) 评分方法.....	3
(五)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	4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5
(一) 绩效自评价结果.....	5
(二) 自评指标分析.....	6
1、预算执行指标分析.....	6
2、产出指标分析.....	6
3、效益指标分析.....	7
4、满意度指标分析.....	7
四、成果和问题.....	8

(一) 项目实施的成果.....	8
(二) 项目存在的问题.....	8
五、建议.....	8
(一)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提升项目产出效益.....	
(二) 加强学习培训, 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三) 分析原因, 提高施工效率.....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9
七、附件.....	9
附件一: 项目绩效自评表.....	10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棚户区改造项目情况：

自 2011 年开展棚户区改造工作以来，我区共有 47 个棚改项目列入省、市台账、计划建设安置房 17740 套，截至目前，大部分已建成并安置入住，使一大批棚户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得到改善，得到了群众的大力拥护。2022 拟计划实施 5 个棚改项目共 3000 套，改造方式为坚持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多方共赢的工作原则，坚持整体规划、统筹平衡、分期实施的工作策略实施我区棚改工作。

（二）公租房项目情况：

自 2008 年开始实物建设公租房（廉租房），到 2015 年起上级不再下达建设任务，我区共开工建设公租房 5548 套，建设方式为集中建设，目前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十四五”期间公租房需求，主要以住房补贴方式进行保障。

2、项目实施内容

1、自 2008 年开始实物建设公租房（廉租房），到 2015 年起上级不再下达建设任务，我区共开工建设公租房 5548 套，建设方式为集中建设，目前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十四五”期间公租房需求，主要以住房补贴方式进行保障。自 2011 年开展棚户区改造工作以来，我区共有 47 个棚改项目列入省、市台账、计划建设安置房 17740 套，截至目前，大部分已建成并安置入住，使一大批棚户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得到改善，得到了群众的大力拥护。2022 拟计划实施 5 个棚改

项目共 3000 套，改造方式为坚持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多方共赢的工作原则，坚持整体规划、统筹平衡、分期实施的工作策略实施我区棚改工作。

（二）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预算情况

项目于 2020 年共申请财政资金 16800 万元，当年实际执行 16800 万元。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 16800 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价目的和意义

预算支出绩效自评价是预算单位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对照统一的评价标准，对预算支出的效率和效益进行的自我衡量和综合评价。

预算支出绩效自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绩效目标的综合考评，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规范预算资金分配，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推进预算支出绩效自评价的意义是：加强部门及项目预算管理，有利于建设高效透明政府，有利于深化政府管理体制改革。从政府部门管理层面来看，可促进预算单位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从财政部门资金监管层面来看，可深入了解资金投向的明确性和准确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从项目实施单位来看，可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

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二）绩效自我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自我评价对象为 2020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评价范围为涉及该项目管理及其预算资金使用绩效的相关情况。

（三）绩效评价的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3.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
4.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
5.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 号）；
6. 与本次自评相关的其他资料。

（四）评分方法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第十六条的相关要求：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计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

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评分表满分为 100 分，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指标 1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自评的总分。

综合各级政府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按照政策相关要求，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五）绩效自评工作组织

我单位依据自评价相关要求，成立项目自评领导小组，下设自评工作组，由工作组根据具体项目指定专人配合进行自评。

工作组主要工作内容有：

- 1、召开自评价专门会议，进行自评价工作的统一部署并组织项目相关成员进行必要的政策法规学习；
- 2、组织有效的调查研究、项目座谈、查阅相关资料；
- 3、根据获取的资料，依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合理打分；
- 4、综合上述工作成果，撰写项目自评价报告；

5、完成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 绩效自我评价结果

根据自评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别是：90-100分为优、80-89分为良、60-79分为中、0-59分为差。

我单位通过对本项目调查研究、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进行打分，最终项目自评价得分为87分，评价结果为“差”。各项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3.1所示

表 3.1 绩效自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造主体完成率	10	10
		装修及配套建设完成率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8	8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2	2
	时效指标	项目竣工日期	10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	15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	15	9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10	9

指标				
总分			100	87

（二）自评指标分析

1、预算执行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预算执行”下设一个二级指标和一个三级指标，均为“预算执行率”，该指标标准分值10分，实际得分87分。

项目全年财政资金为100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为1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根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得分100分。

2、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下设四个二级指标分别是：“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

（1）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二个三级指标“建造主体完成率”及“装修及配套建设完成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保障性安居工程建造主体完成率为100%，该指标标准分值8分，得8分；装修及配套建设完成率为100%，该指标标准分值2分，得2分。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数量指标实际得10分。

（2）质量指标

根据指标要求，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需达到100%，项目已全部完工，已验收，该指标标准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2020年施工过程中安全事故发生次数为0，该项指标标准分值为10

分，得分为 10 分。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质量指标实际得 10 分。

(3)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一个三级指标“竣工日期”。

根据指标要求，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所以项目已全部竣工并投入使用，符合要求，该指标标准分值为 5 分，得分为 5 分。

(4) 成本指标

2020 年项目财政资金 16800 万元，实际支出 16800 万元，未超出预算批复金额，因此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15 分，得 15 分。

3、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下设二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1) 社会效益

所以项目已投入使用，有效改善居住环境，该指标标准分值为 15 分，实际综合得分为 15 分。

(2)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下设三级指标，所以项目已投入使用，可使用年限为长期使用，不具有可持续影响效益，该指标标准分值为 15 分，实际综合得分为 15 分。

4、满意度指标分析

满意度：所以项目已投入使用，住房困难住户比较满意，该项指

标标准分值 10 分，得分为 9 分。

四、成果和问题

（一）项目实施的成果

一是项目产出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达标，施工过程中安全有效，保持零事故率。

二是项目部管理工作到位，基本上未出现工作失误，各方满意度较高。

（二）项目存在的问题

一是前期棚改工作政府主导不力，部门配合不够，大部分棚改项目都是开发商主导，普遍实力不够，经验不足，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建设手续办理困难。

二是已建成的公租房（廉租房）虽然均建成入住，但项目建设遗留问题多，“四证”等相关建设手续均未办理。

三是在住房困难群众住房补贴发放工作上，由于信息不能共享，核查工作难度大，有冒领问题。在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例行审计过程中，多次被责令审计整改，共累计追回 42 户廉租房补贴资金 11.57 万元。

四是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众发放住房补贴标准偏低，目前仍然执行的是 2010 年市财政局和原市房产管理中心制订的标准（低保每人每月 45 元、低收入每人每月 30 元）。

五是随着公租房质保期已过，公共部位维修量增大，维护费用、管理费用将逐年增多。

五、建议

一是做好公租房后期运营管理工作。目前公租房已解决城市困难家庭、问题楼盘、有机更新群众入住临时过渡，后期与运营公司做好日常管理、服务、租金收缴等相关工作，完善小区配套设施建设，让群众住的舒心。安心。

二是做好“十四五”期间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做好棚改项目申报工作，做到尽力而为、量力而行。

三是做好住房保障工作里的运营管理体制，同时做好廉租房住房租赁补贴审核及发放工作。

四是结合我区正在实施的城市有机更新工作，积极抓好棚改安置区的推进工作，同时做好公租房后期运营管理服务工作，让我区城市住房困难家庭真正享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七、附件

附件一：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一：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澧河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主管部门		澧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澧河区住房保障办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	16800	168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00	16800	168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0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公租房 (5548套)	》6000套	》6000套	10	9	加快办理入住率	
			入住公租房 (4450户)	》5548户	》5548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100%	10	9		
			项目开工时间	2020年1月	100%	10	9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	100%				
		成本指标	公租房项目下达资金	16800万元	100%	10	9		
			年度公租房拨付资金	16800万元	1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澧河区公共租赁住房居住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20	18	还有不足,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更好实现	更好实现	10	9	还有不足,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户数	100%	10	9	基本保障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95%	95%			还有不足,
	总分						90	82	